

PARKSON 百盛
PARKSON RETAIL GROUP LIMITED
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8)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
之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	--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等按照下列指示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雷格斯商務中心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行事及投票。

請按 閣下的投票意願於適當的空格內填上「✓」號 (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i) 重選張瑞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重選拿督胡亞橋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iii) 重選高德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iv)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購回最多達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最多達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6.	擴大向董事授出以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的限額，擴大數目相等於本公司已購回股份總數。		

日期：二零一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無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如 閣下擬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等字眼，並於空位上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任何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代其出席大會及代其於會上投票。每名親自出席的股東或委任代表按其持有股數獲得一股一票的投票權。
- 注意：倘若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於「贊成」欄內填上「✓」號，倘若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於「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的委任代表將自行投票或放棄投票，而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正式提呈股東週年大會的任何決議案而言，閣下的委任代表亦將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授權人士以同樣方式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屬聯名股東，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較前之聯名股東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將不獲受理。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付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如在 閣下擬出席大會的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遭撤回。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 閣下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委任代表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作與該等用途有關之用途。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於履行該等用途所需期間予以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